河东区2021年20项民心工程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天津工作“三个着力”重要要求和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按照市委十一届九次全会、区委十一届十三次全会的部署，紧紧抓住群众最急最忧最盼的紧迫问题，把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落到实处，进一步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，区委、区政府决定实施2021年20项民心工程。

一、推进社区居家养老。持续推进社区老年健康服务，参加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老年人达到8万人，为60岁以上失能、半失能人员提供入户医疗护理服务，达到1.2万人次。新建唐家口南里社区、唐家口红星路社区、上杭路嘉华园社区、大王庄祥云名苑社区等4个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，新增2家养老机构，新增养老床位116张。新建大王庄街道综合为老服务中心，新增床位10张。

二、新增义务教育学位。投入使用天房万欣城小区配套小学，新增义务教育学位1080个。提升改造东局子学校，加固改造第七中学实验楼。

三、关爱妇女儿童健康。实施妇女儿童健康提升计划，对0-6岁儿童开展儿童孤独症筛查、诊断项目。在全区12个社区建设未成年人“五爱”（爱祖国、爱人民、爱劳动、爱科学、爱社会主义）教育阵地。加强未成年人近视防控，对全区所有中小学生开展视力筛查。为增强女性心理保健意识，开展女性心理健康辅导和心理健康咨询20场，受益1500人次。

四、多措并举稳定就业。强化就业优先政策，做好高校毕业生、失业人员、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，拓宽就业渠道和岗位，全年实现新增就业人数为2.57万人以上。

五、救助特殊困难群体。向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发放租房补贴。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发放居家托养服务补贴，惠及4200人。为残疾人免费配发助听器、假肢等辅助器具300件。创新社会救助方式，为河东区户籍内享受低保人员、低收入人员、特困供养人员、散居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购买意外险和医疗保险。

六、提高社会保障水平。提高失业保险待遇标准。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住院报销待遇，报销比例在现行基础上提高5个百分点。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，覆盖45万职工基本医保参保人员，符合条件重度失能人员发生的相关护理服务费用，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支付水平总体控制在70%左右。

七、关心困难职工生活。为2000名农民工、困难企业职工和困难职工开展免费查体。对因病在医保定点医院治疗的在职会员开展大病救助，一年医药费（含自费）经医保、单位投保的商业保险、单位二次报销后，实际个人支付医药费总额超过3万元的，分梯度给予0.3至5万元救助。

八、着力提升急救能力。继续开展心肺复苏技能培训，全年培训2000人。开展群众性、普及性红十字应急救护专题培训，全年培训2000人。

九、加大社会事业投入。持续加大对社会公共事业建设的投入，提高社会公共事业服务水平。新建河东区第十八幼儿园、第十九幼儿园。常州道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成并投入使用，二号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成基本建设，立争年底前投入使用。河东区新体育场投入使用。

十、新建改造城市道路。建设畅韵道（万庆道-万东路）、和韵道（津滨大道辅路-月牙河西路）和龙峰路（茅山道-津塘路）等3条城市市政道路。整修常州道（红星路-泰兴路）城市市政道路。

十一、提高城区照明水平。对部分小区（道路）路灯实施提升改造。

十二、建设公共充电设施。大力推进居民小区公共充电桩建设，切实缓解居民充电难问题。

十三、建设智慧平安社区。推进智慧平安社区建设。开展电梯维护保养质量抽查，保障居民乘梯安全。

十四、方便群众日常购物。新建1个标准化菜市场，提升改造3个标准化菜市场。新建8个品牌连锁便利店，满足群众就近消费需求。

十五、实施冷链食品追溯。完善冷链食品追溯平台信息录入工作，做好进口冷链食品相关信息可追溯，有效防范新冠肺炎疫情通过进口冷链食品输入风险。

十六、丰富群众文化生活。举办第六届市民文化艺术节——天津市第十一届暨河东区第十三届家庭文化艺术节。

十七、方便市民休闲健身。举办河东区第十一届全民健身运动会。建设社区健身园18个、社区体育园(智能健身园)9个、健身步道2条。

十八、实施积水片区改造。完成月牙河沿线流域低洼淹泡小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。

十九、绿化美化城区环境。提升月牙河沿线等重点地区绿化15万平方米。

二十、推进文明城区建设。按照新时代文明城区创建标准，加大工作力度，积极创建全国文明城区。

中共天津市河东区委员会

天津市河东区人民政府

2021年4月13日